

成教生实习报酬企业可在缴纳所得税前扣除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188/2021_2022__E6_88_90_E6_95_99_E7_94_9F_E5_c66_188951.htm 来自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的消息称，包括成人高等院校、普通(成人)中专、职业高中(职教中心)和技工学校的学生，其实习报酬企业可在缴纳所得税前扣除。据悉，两部委是在近日召开的2007年度全国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年度工作会议中透露这一信息的。根据所得税法的基本原理，应税所得应为净所得，只有对企业的收入总额进行法定扣除之后的余额才依法予以征税。工资性支出属于正常费用扣除范畴，明确了企业可税前扣除学生实习报酬，消除了企业的顾虑，为学生寻求更多、更好的实践机会创造条件。据了解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明确规定，凡与中等职业学校和高校签订3年以上期限合作协议的企业，支付给学生实习期间的报酬，准予在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。具体征管办法由国家税务总局另行制定。实习报酬达到个人所得税法规定的应缴标准的，企业应代扣代缴其个人所得税款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